

长沙工业学院

长工院发（2025）18号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管理办法（试行）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学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与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中发〔2016〕31号），进一步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促进全员育人工作格局规范化，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教社政〔2005〕2号）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班主任是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力量，是促进大学生全面成才、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是协助辅导员开展班级工作、进行学生日常管理、教育和服务的得力助手。

第三条 班主任由专业教师或管理人员担任，按照行政班数量 1:1 的比例配备。

第四条 班主任在二级学院党总支的直接领导和指导下开展班级学生工作，接受学生工作处的业务指导和工作协调。

第五条 班主任的选拔、配备、日常管理与考核以各二级学院为主组织实施，学生工作处负责宏观指导。

第二章 选拔条件

第六条 班主任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

1. 思想政治素质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同党中央保持一致；

2. 忠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认真遵守校纪校规，热爱本职工作，奉献精神强，具有强烈的工作责任心；

3. 为人师表，作风正派，注重工作方法和实效；

4. 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第七条 每个本科生班级至少配备一名班主任。原则上同一任期内一位教师只能担任一个班的班主任。班主任任期一般与本科生的培养学制一致。

第三章 工作职责

第八条 基本职责

1. 谈心谈话。主动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情况，为学生答疑解惑，经常与所带班级每个学生开展谈心谈话，参与学生集体活动。

2. 学业指导。了解学生所学专业的基本情况，组织开展专业教育；每学期举办学业辅导报告，开展学风建设，帮助所带班级学生端正学习态度，培养学生学习兴趣，明确学习目标，掌握学习方法，营造浓厚学习氛围；研究分析学生学习状态和学习成绩变化，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分类指导；对学习困难学生开展课后辅导，引导性地帮助学生解决学习方面的问题；指导学生考研、考证、出国留学等学习事务。

3. 科研和竞赛指导。指导学生积极参加课外各类科技创新、科学研究和各类竞赛活动，指导学生参与专业课教师的研究项目，培养学生的科研爱好、创新精神和研究能力。

4. 社会实践指导。积极组织学生开展第二课堂、志愿服务、暑期“三下乡”、社会调查、专业实训等社会实践活动并进行指导，培养和提高学生实

践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5. 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根据学生的特长、个性和志向，指导学生制定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并进行跟踪式的全程辅导；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职业观念，为学生提供高效优质的就业指导和信息服务，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到西部、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向用人单位推荐所带班级毕业生。

第九条 协助和配合辅导员开展工作。经常就学生教育管理工作与辅导员进行沟通交流；配合辅导员做好学生诚信教育和考风考纪教育，参与学生突发事件处理、违纪学生转化教育、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工作。

第四章 工作考核

第十条 考核内容

1. 谈心谈话情况。主动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情况，为学生答疑解惑，每学年与所带班级每位学生进行谈心谈话至少 1 次，参与学生集体活动至少 2 次。

2. 学业指导情况。每学年至少举办 1 次学业辅导报告；在自己专业范围内，每学年对每位学习困难学生开展至少 2 次课后辅导；每学年对学生考研、考证、出国留学等学习事务进行至少 3 次指导。

3. 科研和竞赛指导情况。经常指导学生参加课外各类科技创新、科学研究和各类竞赛活动，每学年指导学生申报至少 2 个校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实践项目。

4. 社会实践指导情况。每学年组织指导全班学生开展至少 2 次社会实践活动。

5. 职业规划与就业创业指导情况。指导所带班级每个学生制定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为每位学生提供就业创业指导和信息服务，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向用人单位推荐所带班级毕业生。

6. 协助和配合辅导员开展工作情况。参与学生突发事件处理、违纪学生转化教育、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每个月就学生教育管理工作与辅导员沟通至少 1 次。

第十一条 考核方式

1. 各二级学院成立班主任考核工作小组，考核小组由二级学院党政领导、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一线辅导员、学生代表组成。

2. 对班主任采用学年度考核方式。考核包括学生测评和二级学院测评，学生评分占 50%，二级学院评分占 50%，两项相加即得总评成绩。

3. 考核实行百分制，分优秀、称职、不称职三档。“优秀”等级的考核测评分须达到 90 分及以上，且名额不得超过本二级学院兼职班主任总人数的 10%；“称职”等级的考核测评分为 60-89 分；考核测评分低于 60 分的，或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班主任，其考核结果应认定为“不称职”：（1）不能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2）因工作失误发生严重责任事故的；（3）严重违背师德规范，在学生中造成不良影响的；（4）学生评议满意率低于 50%。

第十二条 考核程序

1. 自我总结。班主任根据考核内容向各二级学院提交班主任工作日志和学年度总结。

2. 学生评议。各二级学院班主任考核工作小组通过座谈会、调查问卷等形式，在班主任所带的班级学生中就其工作情况进行学生评议。参加评议学生不低于班主任所带班级学生总人数的 80%。

3. 二级学院考核。二级学院班主任考核工作小组深入班级了解班主任工作情况，广泛听取师生意见，根据班主任工作的实际表现，结合学生评议情况，对班主任的工作提出考评意见，并将考评结果报学生工作处审核。

4. 公示审定。学生工作处对各二级学院考核结果进行审核，必要时进行抽查或复查，将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示结束后将最终结果报党委会审定。

第五章 待遇与奖惩

第十三条 班主任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定、职务晋升、评优评先等重要依据和参考。在学年度考核中获评优秀者，根据学校组织人事处有关规定执行。考核不称职的班主任，在职称评定、职务晋升、评优评先等方面实行一票否决。

第十四条 考核称职者，学校为其计算工作量，计入个人的校内绩效。考核不称职者，不计工作量，不算绩效。

第十五条 在考核中获得优秀者，学校给予表彰和奖励，奖励标准另行规定。

第十六条 组织人事处对照本办法修订教职工职称评审和绩效认定有关制度。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学生工作处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附表 1: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考核登记表

(_____ 学年度)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职 务		职 称		其他兼职	
所在学院		所带班级		学生总人数	
工作情况 (工作理念、工作方法 与特色、工作成效等, 详细总结附后)					
个人情况 (培训、获奖、科研等)					
考核得分	分项得分			总得分	
	学生评议分 (50%)	二级学院考评分 (50%)			
考核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称职 <input type="checkbox"/> 不称职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_____ 学院班主任考核工作小组 (盖章) 年 月 日 </div>				
学校审核意见	学生工作处 (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 2: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考核学生测评表

所在学院: _____ 被测评班主任: _____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 序号	测 评 内 容	满 分	得 分
1	思想政治素质好,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自觉同党中央保持一致; 道德品质好, 为人师表, 作风正派, 关爱学生; 奉献精神强, 忠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 热爱本职工作, 具有强烈的工作责任心。	10	
2	业务能力强, 善于听取学生意见并及时加以改正或改进, 注重工作方式和效果; 能够及时、准确传达与学生密切相关的重要信息和会议精神。	10	
3	开展谈心谈话情况: 每学年与所带班级每位学生开展谈心谈话至少 1 次, 主动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情况, 为学生答疑解惑; 参与学生集体活动至少 2 次。	20	
4	开展学业指导情况: 每学年至少举办 1 次学业辅导报告, 帮助所带班级学生端正学习态度, 掌握学习方法; 每学年对每位学习困难学生开展至少 2 次课后辅导; 每学年对学生考研、考证、出国留学等学习事务进行至少 3 次指导。	20	
5	进行科研和竞赛指导情况: 经常指导学生参加课外各类科技创新、科学研究和各类竞赛活动, 培养学生的科研爱好、创新精神和研究能力。每学年指导学生申报至少 2 个校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实践项目。	15	
6	指导社会实践情况: 积极组织指导学生开展第二课堂、志愿服务、暑期“三下乡”、社会调查、专业实训等社会实践活动(每学年至少 2 次), 培养和提高学生实践能力, 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10	
7	开展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情况: 指导所带班级每一位学生制定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为每个学生提供就业指导和信息服务, 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 向用人单位推荐所带班级毕业生。	15	
总分:		100	

对班主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可附页）：

备注：1. 本考核测评体系可由学生工作处根据每学期实际情况调整和修改；

2. 本表由二级学院自行组织学生测评（测评学生数不少于所带班级学生总人数 80%）

附表 3:

长沙工业学院班主任考核二级学院测评表

所在学院: _____ 被测评班主任: _____ 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 序号	测评内容与测评方式	满分	得分
1	思想政治素质好,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自觉同党中央保持一致; 道德品质好, 为人师表, 作风正派, 关爱学生; 奉献精神强, 忠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 热爱本职工作, 工作责任心强。	10	
2	业务能力强, 善于听取学生意见并及时加以改正或改进, 注重工作方式和效果; 能够及时、准确传达与学生密切相关的重要信息和会议精神。	10	
3	开展谈心谈话情况: 主动了解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学习生活情况, 为学生答疑解惑, 每学年与所带班级每位学生至少谈心谈话 1 次, 参与学生集体活动 2 次。查相关记录, 走访学生。	20	
4	开展学业指导情况: 每学年至少举办 1 次学业辅导报告, 帮助所带班级学生端正学习态度, 掌握学习方法; 每学年对每位学习困难学生开展至少 2 次课后辅导, 帮助学生解决学习方面的问题; 每学年对学生考研、考证、出国留学等学习事务进行至少 3 次指导。查相关记录, 走访学生。	20	
5	进行科研和竞赛指导情况: 经常指导学生参加课外各类科技创新、科学研究和各类竞赛活动, 每学年指导学生申报至少 2 个校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实践项目。查相关记录, 走访学生。	10	
6	指导社会实践情况: 每学年组织指导全班学生开展至少 2 次社会实践活动(包括第二课堂、志愿服务、暑期“三下乡”、社会调查、专业实训等)。查相关记录, 走访学生。	10	
7	开展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情况: 指导所带班级每个学生制定大学生职业规划; 为每个学生提供就业指导和信息服务, 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源, 向用人单位推荐所带班级毕业生。查相关资料和记录, 走访学生。	10	
8	配合辅导员开展工作情况: 参与学生突发事件处理、违纪学生转化教育、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等, 每月就学生教育管理工作与辅导员沟通至少 1 次。查相关记录, 走访辅导员。	10	
总分:		100	

对班主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可附页）：

备注：1. 本考核测评体系可由学生工作处根据每学期实际情况调整和修改；

2. 本表由二级学院自行组织测评。